

固原市人民政府 办公室文件

固政办发〔2021〕47号

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固原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派出机构、事业单位：

《固原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固原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同时，也是我市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构建“五美融合”发展新格局，奋力描绘好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美丽新宁夏固原画卷的关键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宁政办发〔2021〕55号）《固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科学研判 理清消防事业发展新前景

一、取得的进展

“十三五”期间，在固原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消防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社会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改善，抗御火灾能力和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明显增强，为我市社会和谐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消防安全保障。“十三五”期间，全市共发生火灾1721起，死亡1人，受伤1人，与“十二五”相比，

火灾起数上升 38.4%，死亡人数下降 50%，受伤人数下降 50%，未发生重特大火灾事故，火灾形势总体平稳。

表 1 “十三五”与“十二五”时期火灾基本情况对比统计表

	起数	亡人数	伤人数	直接财产损失（万元）
2011 年	130	0	0	17.3414
2012 年	240	0	0	58.2268
2013 年	326	0	0	444.2787
2014 年	280	2	1	492.649
2015 年	267	0	1	357.3601
十二五小计	1243	2	2	1369.856
2016 年	320	1	0	789.9591
2017 年	188	0	0	669.3708
2018 年	104	0	0	211.4391
2019 年	215	0	1	761.7938
2020 年	894	0	0	743.8615
十三五小计	1721	1	1	3176.4243
同比前五年	上升 38.4%	下降 50%	下降 50%	上升 131.88%

（一）消防安全责任逐渐明晰。我市将消防工作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了政府挂牌督办、部门联合执法、媒体公示曝光、火灾隐患举报等长效管理措施，市、县（区）、乡镇（街道）三级防火责任体系进一步完善，政府消防安全领导责任进一步加强，行业部门消防安全监管水平进一

步提升，社会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消防工作联席会议、联合检查、评价考核等工作机制规范运行，明确了消防安全工作职责和工作任务。各机关、团体、企业和事业单位认真贯彻消防法律法规，严格履行消防安全职责，逐级落实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单位自我管理、自我检查、自我整改的能力明显提升。

（二）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十三五”期间，以大型商业综合体、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和地下建筑、儿童活动场所、社会福利机构、易燃易爆场所、文物古建筑等场所为重点，市人民政府、各行业部门先后组织开展了夏季消防检查、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治理、养老福利机构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冬春火灾防控等消防安全专项行动 20 余次，共组织检查单位场所 5.35 万家，发现火灾隐患 5.07 万处，督促整改 5.07 万处，责令“三停”（停止施工、停止使用和停产停业）单位场所 522 家，临时查封 422 处，依法拘留 155 人。市、县（区）两级人民政府共挂牌督办整改重大火灾隐患 48 家，已整改销案重大火灾隐患 48 家，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持续保持了对火灾隐患的高压态势。

（三）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和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不断夯实。全市 4 县、1 区和 20 个建制镇全部完成了消防规划或消防专篇编制并批转实施，1 个县城、6 个建制镇消防规划到期后启动了修编；新建、改建 5 座消防站（含 2020 年计划开工建设 1

座消防站)、1座训练基地,消防站总数达到9座(含合建的1座战勤保障消防站);新增市政消火栓251个,总数达1103个,完好率100%。推动全市符合建队要求的4家企业全部建成企业专职消防队并投入执勤;依托乡镇政府、基层公安派出所建立15支乡镇消防队,全市招收政府专职消防队员68名,消防文员38名;全市271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62个社区全部建成微型消防站,配备必要设施器材,专人值班值守;实战化改革顺利推进,警务勤务运行机制符合实战要求,购置各类消防车8辆,器材装备3.8万套,车辆装备器材结构不断优化,一体化战勤保障体系基本建成,高科技战力得到充分发挥,灭火救援指挥更加科学高效,作战行动更加安全可靠。

表2. “十三五”时期固原消防事业基础工作完成情况一览表

消防规划编制(个)	县城2、建制镇14
新(改)建消防站(座)	5
新增市政消火栓(个)	251
建成企业专职消防队(支)	4
建立乡镇消防队(支)	15
征召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名)	68
征召消防文员(名)	38
购置各类消防车辆(辆)	8
购置个人防护装备等器材(件\套)	3.8万

（四）灭火救援能力明显增强。紧扣“主力军”“国家队”的职能定位，综合救援能力实现“新突破”，执勤岗位练兵成效持续向好，在各级各类比武竞赛中取得了较好成绩，专业救援能力持续提升。依托现有消防救援站组建了抗洪抢险、山岳救援、石油化工、高层灭火、防疫洗消、地质灾害等 8 支专业救援队，开展了绳索救援培训、地震救援拉动、抗洪抢险拉动、石油化工火灾扑救装备测试等实战化训练提升了专业队处置水平。推进消防救援支队数字化预案建设，全市微型消防站、政府（企事业单位）专职队纳入消防指挥统一调度，对全市 15 支已建乡镇消防队和 4 支企业专职队实地调研检查。全市各级消防救援队伍全部配备了小型无人机、卫星电话和移动电源等设备，整合有线、无线、卫星等通信网，建立了协同高效的应急通信保障体系。“十三五”期间，全市共接警出动 4855 次，出动警力 57892 人/次，扑救火灾 1721 起，处置其他各类灾害事故 3134 余起，抢救人员 774 人，疏散人员 1339 人，保护财产价值约 9168.51 万元。

（五）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成果丰硕。开展了“创建消防宣传示范社区”“社区消防宣传大使”行动，在宁夏师范学院举办了消防宣传嘉年华活动，开展“119”消防宣传月活动 5 次；建成了全媒体中心 1 个、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市级 1 座，县级 6 座，消防主题公园 6 座。在市、县两级报刊、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累计开办消防专栏 48 个，发表消防动态新闻 3 万余条；开展消

防宣传活动 1.2 万余场（次），发放消防宣传资料 1300 万份；举办消防安全培训班 6000 余期，培训各类人群 100 余万人（次）；成立消防志愿服务小分队 120 余支，发展注册消防志愿者 600 人，利用 28 个消防官方微博、微信、抖音、头条、快手、央视频等新媒体账号，发布消防资讯 20 万余条；利用 200 余块电子屏播放消防公益广告、安全提示信息 1000 余万条；印制《消防安全教育读本》供全市 80% 中小学生使用；全市高中、大中专院校入学新生“消防进军训”活动开展率 100%。

（六）消防执法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开展了“规范消防行政许可和处罚行为优化消防执法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服务企业复工复产，对新申请开业的商场市场、宾馆饭店、餐饮娱乐等场所，实行“容缺受理”、快捷办理；对整改难度较大的火灾隐患，采取点对点上门服务、专家“会诊”等形式，及时跟进指导和提示，督促企业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健全执法机制，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实现消防监督、消防执法、消防行政许可、火灾调查等业务全部网上受理、网上审批、网上办结、网上公示。推行火灾隐患有奖举报机制，建立“96119”火灾隐患举报平台，核查群众举报火灾隐患 118 起。

二、面临的主要挑战

“十四五”期间，我国将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当前，我市消防工作成绩显著，但与经济社会发展

和人民群众对安全的需求相比还有许多差距，社会抗御火灾能力仍然不足。还面临以下挑战：

（一）消防责任体系不够完善。党委、政府和领导层面对消防安全的重视力度不断加大，但消防工作压力传递不畅，基层自觉性不高，单位主体责任意识不强，“上热下冷”问题突出，消防救援机构“小马拉大车”的困境仍未在根本上改变。行业部门“不愿管、不会管、不敢管”的现象突出。基层安全生产部门、消防救援机构和公安派出所的管理责任边界未落定划清，消防安全职能还不够明确。街道、社区、乡镇等基层末端抓消防工作还缺少主动性，网格虚挂，“被消防、被安全”现象普遍。社会单位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火灾防范措施时紧时松，员工消防安全意识淡薄，自防自救能力普遍不强。

（二）公共消防设施与消防安全需求不能同步。消防队站建设存在消防站设置不合理、设施不齐全、库室场所不足等问题，全市各县（区）消防救援站均未建设室内训练馆，无法满足消防指战员日常工作、训练、生活需求。部分市政道路未依规同步建设市政消火栓。一些老旧道路消火栓被圈占、被埋压、锈蚀、损坏、附件丢失等现象普遍。部分老旧建筑、小区消防车道不畅。部分区域公共停车场不足，未建立共享停车、潮汐停车、智能停车机制，私家车占道停车严重。农村消防水源缺乏，各乡镇普遍未建设市政消火栓，消防队伍取水困难。

（三）火灾诱发因素大量存在。全市人员密集场所众多，

人流量大，可燃、易燃物品多，消防安全管理难度大，动态火灾隐患难以得到有效杜绝。高层建筑越来越多，一旦发生火灾，火势蔓延迅速，人员逃生疏散困难，现有的消防车辆装备难以满足灭火救援高度要求。部分私人加油站、液化气加气站建筑耐火等级低，运输、储存环节上存在安全漏洞和隐患。社区、小区楼道、管道井堆放可燃物，私拉乱接电线，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问题突出。易燃可燃彩钢板搭建建筑在固原地区较为普遍，成为消防安全顽疾。“三合一”、“多合一”场所或沿街门店住人的情况屡见不鲜，容易引起小火亡人。农村地区火灾依然多发频发。新能源、新材料、新产业、新业态迅猛发展等带来的增量风险加速积累，新型化工产业链繁杂且灵活多变导致不可控因素增多。

（四）灭火救援力量仍需加强。全市应急救援工作仍面临极大考验，地震、山洪及泥石流灾害形势严峻，危险化学品泄漏及道路交通事故频发，非传统消防安全问题日益突出，高层、地下建筑、大型城市综合体、易燃易爆危险品企业大量涌现，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与不断加快的城乡建设相比仍有较大差距。消防信息化软硬件建设水平偏低，灾害现场信息通讯手段单一，卫星动中通、卫星静中通、卫星便携站等卫星设备配备率较低，多部门协同作战缺乏有效信息资源的整合，信息化经费保障薄弱。应急联动机制仍然不够完善，部门协同处置各种突发事件的能力仍然有待提高。固原市目前尚未按规定建

设独立的消防训练基地，缺乏石油化工、烟热训练、水域救援、建筑物倒塌救援等模拟训练装备设施及训练器材，“高精尖专”装备不足，政府专职队伍保障低、招收难、流失快，难以形成有效的战斗力，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发展缓慢，社会化救援力量仍然薄弱。

（五）公民消防安全素质仍需提升。消防宣传教育基础薄弱，消防科普教育基地、主题公园场地狭小、设施简陋，消防职业教育发展缓慢，社会消防培训机构数量不多，“政府购买、消防牵头、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格局尚未形成。公民消防安全常识知晓率总体偏低、城乡差距明显，少年儿童、老年、残疾及外来务工或留守人员等群体的火灾预防、自救逃生和扑救初期火灾能力不足；消防宣传教育培训队伍缺乏，专业素质不高，宣传效果差。公民消防安全意识普遍不强，每年因公众消防意识薄弱、缺乏消防常识而引发火灾、造成伤亡的情况还比较普遍。

三、发展的机遇

“十四五”时期，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也是全市实行高质量发展、实现追赶跨越的重要黄金窗口期，全市消防救援事业面临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

（一）党的领导指明前进方向。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辟阐述了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发展带有根本性、

全局性、方向性的重大问题，为我们做好新时代消防救援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党中央、国务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消防救援工作作出重大决策部署，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指明了前进方向。市委、市政府统筹发展和安全，始终加强对消防工作的领导和支持，为推动消防救援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保障。

（二）经济发展带来政策利好。党中央做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部署，全面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有利于固原市提高产业链供应链水平。国家加快建立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有利于固原市承接较高水平产业转移。宁夏作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重要省份，融入了全新的发展蓝图，加快转变固原经济发展方式，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形成适应安全发展要求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和生产生活方式，有利于防控重大消防安全风险。

（三）改革进程创造发展机遇。习近平总书记对消防救援工作和队伍建设给予特殊关爱，“四句话方针”为消防救援队伍改革发展提供了科学指南。消防改革以来，固原消防救援队伍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初心不变的定力、主动求变的勇气，快速实现了向“主力军、国家队”的转型升级，圆满完成了改革转隶、做强主业“两大攻坚任务”，政治地位明显提高，职业前景更加光明。在新阶段、新理念、新格局的时代要求下，全市消防救援指战员实字当先、干字当头，在转型升级中不断

历练、在提质强能中创造佳绩，破解了基础建设、机制制约等一系列瓶颈性难题，积极探索出了具有固原地域特点的中国消防消防救援队伍建设新路子。

（四）发展理念凝聚思想共识。新发展理念已经成为自上而下越来越强的共识，贯彻到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各级坚持“两个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对消防安全越来越重视，投入越来越大，采取的措施越来越务实有力，通过健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深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强化综合应急救援准备，为消防救援工作注入源源不断的强大动力。

（五）科技创新提升治理水平。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方向发展，推进设备换芯、生产换线，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将有效促进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提升。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高科技手段在消防安全领域深度集成应用，将对提升消防安全治理能力发挥关键作用。

第二章 系统谋划 开启消防事业发展新征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关于应急管理的

重要论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主线，坚决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为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固原提供坚强的消防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紧紧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总基调，坚持为民排忧解难，坚持提升治理效能，坚持解放思想、创新发展，冲破不敢干、不会干的观念围墙，破除地区环境依赖、传统方法束缚的意识，紧盯中央宏观经济走向、项目资金投向、产业发展导向，在全国、全区的大局中思考谋划和推进固原消防工作。

——坚持党的领导，政治引领。坚持党对消防事业的绝对领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发展理念，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坚守安全底线，着力防范风险，推动消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坚持法治引领，专群结合。顺应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充分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深入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强化消防社会治理，加快消防工作社会化进程。

——坚持统筹协调，保障发展。主动将消防工作纳入国家

和全区的战略大局深入谋划，抢抓发展机遇，促进消防硬实力与软实力同步提升，切实增强消防工作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坚持科技强消，资源共享。把科技作为提升公共消防安全水平的重要手段，大力推广使用先进技术装备，加强地区间、区域内、单位间的互联互通和交流合作，有效聚合人才、队伍、信息、技术等资源，推动消防工作转型升级。

三、主要目标

“十四五”期间，全市消防事业发展要认识和把握发展规律，发扬斗争精神，树立底线思维，抓住机遇，应对挑战，全面实现消防安全责任更加健全、消防法制标准体系更加完善、消防安全重点管控更加有力、消防应急救援运行更加高效、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更加深入、社会消防综合治理更加全面、消防综合保障体系更加优化的总体目标，到 2035 年，建立形成与基本实现现代化相适应的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消防安全责任在社会各层面得到落实，基层消防监管网络运转流畅，消防违法行为和火灾隐患数量持续减少，群众消防意识不断增强，公众消防常识知晓率明显提升，亡人火灾明显减少，重特大群死群伤火灾事故不发生，社会消防安全环境不断改善。

——灭火救援能力不断增强。实战化改革顺利推进，灭火

救援指挥更加科学高效，预案演练更加贴近实战，执勤训练更加专业规范，专业救援尖刀力量更加坚强有力，作战行动更加安全有效，高科技战力得到充分发挥，勤务运行机制符合实战要求，车辆装备器材结构不断优化，一体化战勤保障体系基本建成。

——**执法服务水平显著提升。**地方消防法规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消防执法监督体系更加严密，执法队伍素质、水平不断提升、执法氛围不断向好。积极推进消防管理创新，优化服务措施，为人民群众和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消防环境。

——**基础工作提质升级。**信息化技术和消防科研成果在消防工作中深度应用，后勤综合保障水平稳步提升，消防站和消防水源建设、消防规划编制与社会发展同步推进，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管理更加规范有序。

专栏 1 具体指标		
序号	指标内容	预期值
1	火灾起数、火灾事故死亡人数、火灾直接财产损失等指标	火灾起数年均 800 起以内/百万人口、火灾事故死亡人数年均 2.5 人以内/百万人口、火灾直接财产损失年均 1.5 万元以下/亿元 GDP
2	到期消防规划修编率	100%
3	市政消火栓建设率、完好率	100%、98%
4	消防站建设	3 个

第三章 标本兼治 完善防范化解风险新机制

一、全面推动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

(一) 落实各级政府领导责任。推动各级政府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总要求，实行消防安全“一把手”负责制，把消防工作纳入两级行政落实主体的议事日程中，定期听取汇报、研判形势、解决重大问题，切实加强对消防工作的组织领导；切实建立目标明晰、责任明确、层层衔接的市、县、乡（镇）三级消防安全责任体系。修订现有消防工作规章制度，建立责任明晰、链条完整、操作简便的消防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各级党委、政府将消防安全内容纳入政府任期工作目标、平安创建、综合治理、安全生产和政务督查等工作内容实行考核，强化考核结果应用，推动消防责任制落实。

(二) 提升部门消防管理水平。各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依法履行消防监管和宣传教育职责，要将消防安全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奖惩、同考核。教育、民政、文化旅游、卫生健康、文物等部门建立完善行业系统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实施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发改、自然资源、住建、市场监管、行政审批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执法衔接、移交查办等制度，加强项目审批环节、工程建设领域和电气、电动车、消防产品

等生产流通领域的源头监管，依法对审批事项中涉及消防安全的法定条件进行严格审批，对新型化工、新型建筑、新能源等新材料、新业态的火灾风险，要健全完善预估预判机制，落实本质安全措施。健全行业部门分析评估、定期会商、联合执法等工作机制，针对突出隐患问题，研究治理办法，组织集中整治。公安机关、消防救援部门加强火灾调查等协作配合，明确协作内容、程序，公安派出所加强小单位、小场所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和消防宣传教育。分发挥消防安全委员会作用，设立常态运行的办公机构，建立健全火灾警示约谈、重大隐患挂牌督办、消防安全重大问题问责、重大问题抄告反馈等制度，形成综合治理合力。

（三）强化基层末端管理。县、乡镇两级政府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完善基层治理体系提高基层治理能力的若干意见》“1+6”文件、《〈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分工方案》文件和自治区人民政府《乡镇（街道）权力清单指导目录》《乡镇（街道）赋权清单指导目录》等文件要求，建立完善网格消防安全治理机制办法，将消防工作融入基层自治、网格管理、联防联控等机制。结合自治区《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方案》精神，依托基层综合执法（应急管理）办公室，推动在乡镇街道建立完善消防工作组织和机制，明确专兼职工作人员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并在制度、经费、人才等方面予以保障。充分发挥综治、

公安派出所、综合执法队伍等作用，加强基层消防安全管理，充分发挥基层网格员、志愿者、保安等力量作用，筑牢社会火灾防控人民防线。建立火灾隐患“吹哨人”制度，鼓励单位员工和知情群众举报火灾隐患，健全受理、查处、反馈、奖励等机制。

（四）增强单位自主消防管理。深化社会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明确并逐级落实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全面提升消防安全“四个能力”。以信息化为牵引，加强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物防技防措施。分类编制社会单位火灾风险指南，指导社会单位知晓风险辨识和隐患自查的方法要点，全面推行单位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度，培养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明白人”，健全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机制。促进单位定期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维保检测，加强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监管，确保单位建筑消防设施完好有效。指导集团、连锁经营企业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标准体系。

二、大力加强社会面火灾防控

（一）创新消防安全治理手段。

健全消防安全议事协调机构实体化运行机制，完善政府消防工作考核、火灾警示约谈、重大隐患挂牌督办、重大问题抄告反馈等制度，形成综合治理合力。推动将消防安全履职情况纳入对政府和部门年度考核及领导干部工作考核内容，对不担当、不作为、工作不落实的，及时报告地方党委和组织、纪检

监察部门。全面推行专家检查制度，依托消防救援队伍人才库，建立多行业领域的专家组、专业组，探索实行“执法检查+专家”执法模式。探索实施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互联网+监管”为支撑、火灾事故责任调查处理为保障的新型监管模式。贯彻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安全领域信用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加快将消防安全信用管理融入政府信用监管平台，将消防违法违规行为记入信用记录,纳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等信用系统实行信用管理,依法实施部门联合惩戒。对严重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在主要媒体公布曝光。推行“指导式”检查、“说理式”执法，教会群众识别安全风险、自改常见隐患，发动群众共管共治占用堵塞生命通道、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等身边问题。充分利用保险制度强化消防安全管理，鼓励引导公众聚集场所投保火灾公众责任险，推动保险公司建立完善检查评估制度，将单位消防安全条件与保险费率、理赔标准挂钩。将消防工作融入基层自治、网格管理、联防联控等机制。

（二）强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

1. 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以及“防火通道和应急车道是生命通道，确保畅通无阻”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原则，强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精准治理，通过三年时间，持续开展打通消防生命通道、重点场所治理、突出风险整

治、农村火灾防控、重点行业管理等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全面提升消防信息化管理能力、公民消防安全素质，到 2022 年，建立完善从根本上消除火灾风险隐患的消防管理责任链条、火灾防控体系、监测预警机制，推动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发展。

2. 深入开展消防车通道整治。督促指导所有公共建筑、住宅小区的管理使用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对消防车通道逐一划线、标名、立牌，实行标识化管理，确保消防车通道畅通。结合城市更新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将城市停车场建设列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要内容，加快公共停车设施建设，建立完善弹性停车、错时开放、潮汐停车、共享停车等政策机制，推行更加专业规范的停车管理。加大整治违规摆摊设点、占道经营等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的违法行为，清理影响消防车通行的户外广告牌、灯箱等障碍物。制定实施“一城一策、一区一策”消防车通道治理方案，各地组织达标验收。

3. 狠抓重点领域消防安全综合整治。重点加大对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人员密集场所地下建筑、石油化工企业、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电动自行车、外墙保温材料、彩钢板建筑、储能电站等领域消防安全综合整治。认真贯彻落实应急管理部《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应急管理部令第 5 号），加强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预防和减少火灾危害。贯彻落实《大型商业综合体火灾风险指南（试行）》和《大型

商业综合体火灾风险检查指引（试行）》，开展大型商业综合体达标创建活动，明确各管理部门、各类店铺、岗位员工消防安全达标要求任务。提升人员密集场所地下建筑疏散救援能力，组织开展人员密集场所地下建筑安全疏散及应急救援能力大提升专项行动，综合客流高峰、建筑结构、安全出口、疏散路线、通风照明条件、电气设备以及周边消防救援力量、装备器材等关键要素，开展安全疏散及应急救援能力综合演练。加强石油化工企业消防安全能力建设，建立消防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全面落实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措施，依据规范和行业标准组织更新改造老旧消防设施器材，确保完好有效，建立工艺处置队伍，优化事故工艺处置措施。

4. 整治老旧场所及新材料新业态等突出风险。抓好老旧场所突出风险治理，针对老旧小区、家庭生产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城乡结合部等突出风险，结合“十四五”规划编制实施、新型城镇化建设、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镇棚户区改造、移民安置点建设，分类施策、分类整治，组织升级改造消防设施，推动落实基层消防安全管理措施，有效改善消防安全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组织开展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强制性国家标准宣贯。市场监管部门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生产、销售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以及改装电池行为，建立公布曝光、联合管理机制。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出台居民住宅区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停放场所政策意见，做出三年规划建设部署，

组织在居民住宅区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停放场所。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等有关部门对人员密集场所、施工现场违规搭建、违规采用易燃可燃材料的彩钢板房开展专项检查，每年依法组织整改一批、拆除一批。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组织分析评估本地电子商务、物流业、新型商业等新业态消防安全风险，强化行业消防管理措施，引导产业安全发展，提高安全设防等级。

5. 做好消防产品监督管理。严厉打击生产、销售、使用安装不合格消防产品等违法行为，有效规范和净化消防产品市场环境，引导消费者正确选用合格的消防产品。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依照《产品质量法》和《消防法》规定的职责范围，加大生产、销售、使用消防产品领域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生产、销售假冒伪劣电气类消防产品行为，集中销毁假冒伪劣电器产品，严肃处理违法责任人，集中督促整改重大电气安全隐患。对涉案金额较大的案件，依法移交公安经侦部门进行查处。通过广播电视、手机短信、移动互联网等平台向电气类消防产品生产、销售、使用单位和广大群众推送消防产品专项整治信息，引导广大群众参与专项整治。

（三）打牢乡村地区火灾防控基础。

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依托乡村振兴地方规划实施，将乡村消防工作纳入总体规划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研究完善乡村消防专项规划，同步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有管

网供水条件和天然水源丰富的，按标准建设消火栓、取水设施、消防水池、水窖，配置适合农村地区使用的消防车、消防水泵等消防器材装备。结合乡村房改、电改、灶改等工作，有计划地改造防火间距不足、耐火等级不高的村庄，加快乡村电气线路、炉灶等用火用电安全改造升级，有效降低火灾风险。新、改建农村公路在满足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因地制宜，统筹考虑农村地区消防车通行要求，合理确定农村公路技术标准。加强对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乡镇工业园、特色小镇、小微企业、供港蔬菜基地、设施农业、休闲农业、星级农家乐等乡村新兴产业消防安全评估和管理，集中治理消防管理责任不落实、消防设施不足、消防培训不到位等突出问题。根据加强乡村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要求，未建专职消防队的乡镇和常住人口超千人的行政村全部建立志愿消防队。积极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按标准建设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配备相应的队员、装备，提升安置点（区）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完善乡镇消防队运行保障机制，健全定期培训演练的常态机制，提高初起火灾扑救能力，提升乡村抗御火灾水平。

（四）持续夯实公共消防安全基础。

1. 加强城乡消防规划批转实施。依据《固原市空间规划》和城镇建设发展实际，科学编制城乡消防规划，明确本地区消防工作发展目标和保障措施，确保公共消防安全保障能力与新型城镇化建设相适应。实现规划实施期限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规划年限相一致，在基础数据、建设用地范围和规划时序方面与城乡规划同步衔接，确保消防站、消防训练基地用地纳入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限。2021年，固原市隆德县、隆德县城关镇、原州区三营镇、头营镇、开城镇、彭堡镇、彭阳县白阳镇全部完成消防规划（消防专篇）制（修）订工作，并纳入本地空间发展战略规划体系。2025年，西吉县、泾源县、原州区张易镇、西吉县平峰镇、隆德县沙塘镇、泾源县香水镇、泾源县六盘山镇启动修订消防规划。

2. 大力推进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紧盯城市道路、供水管网新建、改建等城市建设工程，推动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与城市建设“同规划、同建设、同验收、同使用”。结合城乡供水一体化，推动同步实施农村消火栓建设。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推动加强城市消防站建设，探索推进城市微型消防站建设，提高消防站覆盖率。建立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联席会议制度，结合乡村振兴战略、老旧小区和城中村改造工程、国家自然灾害防治整体建设框架等国家政策实施加快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检查督导，确保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完整好用。2021年至2025年，全市新增市政消火栓275个，充分利用市政消火栓信息采集平台，推动各地加强市政消火栓建设和维护管理，动态监管市政消火栓完好情况，确保建设率和完好率均达到100%以上。

三、提升消防事业法治化水平

（一）健全消防法规体系。

根据新修改《消防法》，适时提请市政府及相关部门修订消防车通道、潮汐停车、高层建筑、集贸市场等方面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加大消防法律法规培训力度，将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宪法和消防法律法规作为消防监督人员年度培训、执法岗位练兵培训、消防安全责任人培训等重要内容，每年至少开展1次法治理念专题培训，使“法治消防”理念深入人心。健全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的起草、论证、协调、审议机制，健全专家咨询、论证制度和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反馈机制，全面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

（二）建设高素质的消防监督管理队伍。

积极争取地方事业编制专项用于防火工作，探索赋予事业编制人员执法权，多渠道扩充一线防火监督力量。强化消防文员协助开展消防监督执法、火灾调查等辅助性工作。充实一线消防监督管理力量，按照编制配齐消防救援支队防火岗位和大队空缺人员。探索消防救援站指战员参与防火工作，消防救援站和政府专职消防队结合“六熟悉”一并开展防火巡查、消防宣传。严格执法岗位资格管理，加强消防监督管理干部业务培训，每年组织消防监督管理干部进修学习，合作开办消防安全领域研究生班。立足专业化队伍建设需要，严格落实评定标准要求，加快培养高素质的专业人才。鼓励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干部组织研究重大课题，采取线上咨询、集中培训、实地检查等方式

开展技术指导，深入基层解决疑难复杂问题；建立专业人才研修机制，每年选拔一批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干部到消防研究所研修。2021年至2025年全市每年新增消防文员5人，到“十四五”末，确保消防文员与消防监督员比例达到1:1以上。

（三）深入优化消防执法环境。

1. 规范消防服务窗口建设。积极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通过地方政务系统共享有关部门证照、许可等信息，能够交互获取的信息不再要求单位和个人提供。全面推行容缺后补、绿色通道、邮寄送达等措施。融入地方政府“一网通办”等政务服务平台，积极推行预约办理、同城通办、跨层联办等服务方式。贯彻落实新修改《消防法》，积极推行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告知承诺制，加强消防安全事中事后监管。深入推进以窗口设置标准化、受理岗位资格化、培训考核岗前化、窗口监控实时化、业务考评定期化、窗口服务规范化、外部监督常态化、服务措施便民化为核心的服务型消防窗口创建活动。着力打造“宽进、快办、严管、便民、公开”的审批服务模式，最大限度减少企业和群众跑政府的次数，切实增强执法公信力和执行力。

2. 健全消防执法监督制约机制。全面落实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完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制定消防监督执法细则，细化行政许可、监督检查、行政处罚等执法行为各环节要求。制定消防监督执法

权责清单。加强内部执法监督、执法质量考评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工作，开展政务服务“好差评”和执法满意度调查。严格落实法律审核、集体议案、专家论证、执法离任审核、执法过错追究等内部监督制度，规范行使消防行政审批权、监督检查权和处罚裁量权，每月实行消防执法绩效考核，每季度开展执法案件网上考评和交叉互查，每年组织执法质量专项考评。在开展消防行政服务审批过程中，要公开行政许可条件、时限等，通过在窗口和媒体设置执法信息公开栏、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聘请廉政效能监督员等方式，不断加强廉政预警研判分析，多渠道接受社会监督，促进廉洁执法，提升执法公信力。严格落实各项廉政纪律铁规，逐层签订廉洁执法责任状和承诺书，明确廉政责任，严格落实责任倒查和追究问责，切实堵住消防行政许可和监督执法隐患漏洞。

3. 规范权力运行。严肃执法责任追究，对违法违规实施审批或处罚的，依法追究行政责任；对利用职权谋取不正当利益的，依法予以查处；对执法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坚决做到有责必问、追责必严。定期开展消防执法营商环境评估，建立执法廉洁指数和评价体系，精准指导改进工作。大力开展法治培训，定期邀请法院、检察院专业人员对全体执法人员开展法治理念、法律法规、廉洁从政教育培训。大力推行阳光执法服务机制，通过开展评先评优等活动，对在执法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点评，总结工作经验和好的做法、措施，对存在执法过错的

责任人员进行通报批评，全面提高执法队伍规范化水平。全面消除违法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的消防安全管理行为。到 2025 年，消防行政诉讼案件和因消防执法过错产生的信访案件从根本上得到有效控制。

4. 加大火灾调查处理力度。加强火灾延伸调查，对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在政府统一领导下，有关部门共同严格组织责任倒查。深入分析火灾事故教训，火灾有关部门共同强化管理、堵塞漏洞、完善标准。同一地域反复发生同类火灾的，从严调查处理。推进火灾调查大数据建设，实现火灾调查案例全国共享、并案分析。积极推广先进经验做法，加强对较大火灾、一般亡人火灾、有影响火灾的调查处理工作。较大以上、亡人及社会影响较大火灾全部开展火灾延伸调查。

第四章 全民参与 强化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

一、推进消防宣传教育体系建设

市级消防全媒体工作中心规范运行，市、县两级消防宣传融入当地融媒体中心平台，建立“上下联通、云端共享、一键推送”的消防宣传渠道。建立消防宣传专家库，将国家级、自治区级、市级媒体热点栏目总监、资深记者纳入专家库，定期召开媒体通联会，总结消防宣传工作成效、亮点工作和存在问题，吸纳专家意见和建议，形成专业化的消防新闻宣传人才团

队。协调各级各类媒体，结合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重要节日以及“119”消防宣传月等主题，及时发布消防工作动态和抢险救援情况，开办完善微信、微博、抖音、头条、快手五大新媒体矩阵。按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建设标准》，市、县（区）分别建成对应级别应急科普教育基地，建立完善消防主题公园，深化应急消防科普教育推广。深入推进消防宣传进乡村“三九”工程建设。结合地域实际，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开展消防文化产品创作和推广，鼓励支持开展群众性消防文艺活动。建立消防志愿者登记、培训机制，壮大消防志愿者队伍，创新志愿活动形式，联合有关社会团体共同完善消防志愿者服务章程，开展消防宣传志愿者活动。

二、全面提升社会消防安全素质

按照《关于推进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建立完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联席制度，督促相关组织、单位建立并落实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制度，健全消防安全宣传教育队伍。推动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融入基层综合治理体系，督促网格员定期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活动，定期组织村（居）民参加消防教育培训，提高自救互救能力。市文明办、司法、人社等相关部门将消防安全教育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八五”普法教育、职业培训内容。**教育**体育局将消防知识全面纳入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内容和高校、高中新生军训课程，全面发动中小學生开展“消除家庭

火灾隐患”“消防安全开学第一课”等活动，实现学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全覆盖。行业部门和社会团体、乡镇、街道、公安派出所、社区和居（村）委会等基层力量、消防志愿者队伍，对辖区老、幼、病、弱等重点群体和进城务工人员开展上门防火检查和送平安服务活动。推广使用全民消防学习云平台，分批次、分类别组织重点人群开展消防教育培训，实现消防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社区民警、村（居）委工作人员全覆盖培训。

第五章 立足实战 不断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一、提高灭火和综合应急救援专业化水平

健全完善地震、水域、化工、高层、森林草原等专业队作战编成，通过“请进来、派出去”方法组织专业队员参加专业救援技术培训，取得相应资质，定期组织开展综合应急救援演练，完善大型灾害事故现场指挥、通信联络、专家咨询和战勤保障体系，修订完善各类型灾害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确保响应迅速、协同有力、处置高效。逐步完善灭火救援力量体系，扎实推进执勤训练改革，形成“全灾种、大应急”工作机制，进一步增强消防救援队伍“主力军、国家队”的尖刀和拳头作用。建立特种灾害救援专家库，健全专家会商联动、专家会议、专家指导等工作机制。深化消防救援队伍全员岗位练兵，深入开展体能、技能、智能“三能练兵”，确保人人达标。开展装备作战效能测

试、装备技术性能掌握、装备操作训练。结合固原辖区灭火救援对象实际，开展常态化熟悉和演练工作，依托数字化预案管理平台开展仿真实战场景战术训练。组织开展消防指挥员灭火救援业务培训、攻坚组队员集中培训。严格落实作战训练安全制度，规范灭火救援作战训练安全，全力遏制消防救援指战员伤亡事故发生。

二、发展多种形式消防力量

全面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专职消防队伍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建立专职消防员、消防文员统招、统训、统管机制和考核、奖惩制度，规范专职消防员、消防文员的组织人事、教育培训、执勤执法等工作，健全工资待遇、保险福利和社会优待保障机制，确保专职消防员、消防文员工资待遇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所从事的高危险职业相适应。大力发展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建立与当地经济发展相适应、与消防（队）站建设进度、执勤需求、用工模式等相匹配的编制增配机制。2021年至2025年新增政府专职消防队员90人。积极引导和规范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城市社区、高层住宅小区和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志愿消防队伍建设，推动建设微型消防站。鼓励蓝天救援队等社会专业救援力量发展，探索建立联动救援机制。组织微型消防站执勤人员分期分批参加消防职业培训和灭火技能训练，在有条件的单位和社区配备小型消防车辆，或利用现有治安巡逻

车辆进行消防执勤改造，进一步提高火灾处置能力。

三、加强应急救援联动建设

健全完善应急消防救援指挥体系，进一步加强市、县（区）、乡镇（街道）三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完善以各级安委办为主体，供水、供电、供气、医疗急救、工程抢险、气象等单位及社会专业救援力量有效配合的联勤联动机制，形成统一领导、协调有序、专兼并存、优势互补、保障有力的应急队伍体系。建立政府专职消防队、企业专职消防队、乡镇消防队、微型消防站等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常态化联勤联训联动机制，实现多种形式消防队伍的同训共练、培训考核、联勤联战机制，健全完善“自救、互救、公救”梯次递进的应急处置模式，努力实现对火灾的“打早灭小”。

第六章 提升保障 蓄足消防改革发展新动能

一、健全消防经费保障机制

建立健全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财力状况相适应的消防经费保障体系，确保“十四五”期间各项消防事业任务的圆满完成。按照全市消防经费分级负担原则，加大资金统筹保障力度，中央资金和各地消防经费保障总量较“十三五”期间有明显增长。重点支持保障全市各级消防业务费、消防救援队伍奖励性津贴、改革性补贴、消防装备建设、消防队站基础设施建设、

政府专职消防员、消防信息化建设和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根据各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不断加大投入保障力度，进一步推进“十四五”期间全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提升经济社会发展的消防安全保障水平。

二、加快消防队站等基础项目建设

重点保障城市主城区、重点场所周围等重点区域消防站规划及建设，积极探索在重点乡镇周边利用政府空余资产建设小型消防站，健全城乡消防网络，做到“打早灭小”，有效缓解本地区灭火救援任务繁重、建设用地、资金紧张的局面，实现“城市小型站建精、微型消防站建密、乡镇消防站建实”的目标，全力构建适应社会发展的火灾防控体系。“十四五”期间，泾源消防救援大队营区迁建项目、西吉县将台堡镇消防救援站、固原市原州区南城路消防救援站、固原市泾源县泾河源镇小型消防站建成，实现固原消防建设新突破。

三、提升消防装备建设

以全面提升消防装备战斗效能为目标，按照“结构优化、功能多样、高效实用”的原则，在消防装备配备实战化、储备模块化、管理规范化的保障专业化建设上取得新突破。进一步加强处置高层、地下建筑、隧道、石油化工等火灾以及山岳、水域、危化品泄漏、建筑物倒塌等灾害事故的攻坚装备、工程机械等专业装备配备，配备全地形、大流量、远距离供水系统，全面加强防护装备配备，大力推进消防监督执法、火灾调查、消防

宣传等消防监督设备配备。逐步淘汰升级消防车辆装备，更新超期服役消防车，进一步加强消防员防护装备、特种攻坚装备、专业装备和工程机械配备。加强装备日常维护管理，健全装备管理制度，实现装备管理规范、自动化、智能化。加强装备全功能使用训练，提升消防救援指战员用装、管装能力。2021年至2025年，全市消防救援队伍根据需要配备水罐车、泡沫车、压缩空气泡沫车、高喷车、登高平台车、抢险救援车、大功率排烟车、照明车、防化洗消车、通信指挥车、远程供水系统、保障车等车辆；根据需要配备更换个人防护装备、特种防护装备、侦检类、救生类、堵漏类、排烟类、破拆类等器材装备。同时，加强政府专职消防站车辆装备配备，结合政府专职消防站辖区灾害特点，有针对性的强化车辆装备配备。

四、夯实战勤保障体系建设

紧密结合固原市灾害事故区域特点，以提高应急消防救援作战保障力为宗旨，将应急装备物资保障纳入消防救援指挥体系建设之中，坚持“需求牵引、合理布局，整合优化、统筹一体，集约高效、保障有力”原则，按照“遂行保障、应保尽保”为目标，围绕灾害现场装备保障、药剂保障、技术保障、生活保障等主要任务，组建分级联动、专业高效的战勤保障队伍，加大保障车辆和备勤装备投入，建成分类别保障的装备标准化体系，以资源互补完善装备配置。紧紧围绕应对重特大灾害事故应急保障需求，以实战需求为牵引，把握建设目标，突出从信息化、

模块化、科技化等方面入手，努力搭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协调有序、平战结合”的战勤保障平台机制，整合多部门、全社会应急联动保障力量，努力搭建健全的战勤保障体系。加强全市消防救援队伍生活保障能力建设，采取建设、购买经济适用房、指战员公寓房等形式，拓宽消防员住房保障渠道，改善消防员生活条件。

第七章 创新驱动 实现科技兴消战略新发展

一、加强消防科研工作

全面落实科技管理改革举措，优化科技评价与科研激励机制，激发消防科技创新活力。积极融入全区科技创新战略大局，引导科研多元化投入，推进高校、企业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提升创新链整体效能。鼓励开展火灾防治与消防救援基础理论和实际应用研究，加强自主创新。将消防大数据建设应用纳入电子政务服务、智慧城市建设、“互联网+监管”以及城市信息化大数据建设等内容，依托应急管理信息化系统、“政法云”社会综治平台，共享政务数据库、行业数据库信息，深化消防大数据的汇聚共享、关联分析和创新应用，对火灾高风险场所、区域实行动态监测，利用信息技术装备实施移动执法、线上管理，加快轻型化、集成化、智能化消防监督检查、火灾调查装备配备使用。

二、推进消防信息化建设

深入推进固原市消防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新型信息化工作机制，全面转型升级信息化体系架构，通过优化架构、整合资源、深化应用，构建开放共享的智慧消防支撑体系，推动全市各级、各部门按照集中统一和开放共享的原则，有序开展业务系统建设，重点推进智能指挥、火灾监测预警预报等系统部署应用，推动全市应急通信队伍、装备、机制和能力素质提档升级，全面形成“火灾防控多元共治、应急救援科学智能、队伍管理正规精细、公众服务普惠便捷和应急通信融通可靠”的消防信息化新格局。采购卫星“动中通”或“静中通”设备，提高灭火救援现场的指挥调度能力。完成消防指挥调度网至应急指挥信息骨干网的整体接入，建设多种形式调度指挥系统，将指挥调度末端延伸至政府专职队、企业专职队和微型消防站，每月开展一次拉动演练，检验多种形式队伍灭火救援准备工作。建设集监测管控、态势分析、运维流程管理、运维可视化为一体的消防信息化智能运维系统。开展全市接处警系统智能化改造，配齐专业的接警调度队伍，每月开展全市重点单位道路“六熟悉”，每季度开展业务技能考核。完成超轻型卫星便携站等新型通信装备更新换代，不断加强对新型通信装备的研究学习，定期组织开展业务技能培训，确保始终有人会操作会维护，建强应急通信保障分队。将智慧消防系统资源融入“智慧城市”建设，借助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实现与相关部门、单位的业务协

同和数据共享。开展融合通信、聚合通信系统建设，配齐关键通信装备，提升应急通信装备智能化、轻型化、集成化、模块化程度，实现智能化全感知、可视化全融合和无缝遂行指挥。

三、强化技防措施落实

积极推广应用“智慧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智慧社区消防风险监测评估预警物联网系统，利用 5G 通信、北斗导航、人工智能图形处理、数据智能采集等技术，应用物联传感、温度传感、火灾烟雾监测、水压监测、电气火灾监控、视频监控等感知设备，加强消防安全智能化巡查巡防和预警监测，实现消防数据物联感知、智能感知。固原市建成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火灾高危单位和高层公共建筑接入“智慧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

第八章 深化改革 走出消防队伍建设新路子

一、加强消防救援队伍正规化建设

坚持纪律部队建设标准，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基层建设纲要（试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内务条令（试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队列条令（试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处分条令（试行）》和各项规章制度要求，探索建立新体制下符合消防救援职业特点的队伍正规化建设标准体系和教育管理模式，推动建立完善教育训

练、执法执勤、日常管理、考核奖惩、招录使用和退出管理等制度规定，围绕党团组织、作战训练、消防执法、工作运行、队站建设等方面开展正规化建设，形成按照条令做、盯住问题抓、创新手段管、打牢基础防的管理格局，锤炼消防指战员法治思维、战斗精神和职业素养，提高打赢致胜能力，保持队伍高度稳定和集中统一。

二、加强新型高素质专业人才培养

强化专业人才培养，制定人才队伍发展规划，鼓励消防救援指战员参加在职学历教育和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注册消防工程师等各类资格考试，实施消防救援指战员等级资质评定和消防员、政府专职消防队员职业技能鉴定，全面推进消防员持证上岗、持证救援。着力培养领军人才，分级分类建立人才库。拓宽人才来源渠道，加强优秀年轻人才选拔配备，实施优秀年轻干部“蓝焰英才”工程和消防员“橙才”计划，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招录政策，加强应急管理领域科学研究和专业化人才培养，探索与党校、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等建立合作培养机制，依托自治区普通高等院校设置应急管理二级学科或方向，构建“博士、硕士、学士、高职”四个层次的人才培养体系，为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智力和人才支撑。

三、建立成熟配套的职业保障机制

立足消防救援高风险、高负荷、高压力的职业特点，按照《组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框架方案》、应急管理部等 13 部门《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有关优待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落实消防救援人员在子女入学、交通出行、参观游览等相应保障机制和尊崇消防救援职业的荣誉规定，保障消防指战员依法履行职责，提升职业荣誉感和吸引力，确保消防救援人员工资待遇、国家伤亡抚恤、家属随调、子女教育、住房保障、休假疗养、退休养老等政策落实到位。建立完善职业健康保护机制，提高职业病检测防护、诊断鉴定、综合治疗和康复保障能力。将消防救援人员表彰奖励纳入市表彰奖励范畴，落实战时荣誉、勋表、消防烈士褒扬等制度，实现消防救援表彰奖励与地方有效衔接。开展“最美消防员”选树发布活动，提升消防救援队伍社会影响力。结合固原实际，建立完善与消防救援职业高危特点相适应的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消防文员职业保障机制。

第九章 突出重点 布局消防事业发展新工程

一、社会消防安全治理工程

深入开展各类消防安全专项治理，大力推动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标杆建设、单位和社区消防安全能力提升行动，打

造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单位。

专栏2 社会消防安全治理工程任务清单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整治	全面排查建立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重点督办整改突出问题。2021年，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改，建立完善管理机制；2025年，全面优化提升消防安全能力水平。
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管理水平提升	建立消防安全管理责任清单和全员消防培训制度。2021年，专家示范检查发现问题全部整改完毕，消防安全管理标准化达标率达到90%，2022年达标率实现100%。
石化企业消防安全能力提升	建立以风险特征为指引的消防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完成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老旧设施改造和企业消防力量建设3项任务，建立完善企业专（兼）职消防队和工艺处置队。2022年试点开展标准化示范创建，2025年基本达标。
地下人员密集场所建筑救援能力提升	综合客流高峰、建筑结构、疏散路线、通风照明条件、电气设备以及周边消防救援力量、装备器材等关键要素，开展安全疏散及应急救援能力综合演练，完成率达100%。
农村火灾防控提升	2021年，各级将乡村消防工作纳入乡村振兴工作统筹研究部署。2022年，乡村消防安全条件明显改善，2025年，乡村公共消防设施得到进一步夯实。
打通消防生命通道	老旧小区实施“一城一策、一区一策”消防车通道治理、加强城市停车设施规划建设、优化停车资源管理使用、定期与公安交管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老旧场所火灾隐患整治	结合新型城镇化建设、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集中整治老旧小区、家庭生产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等突出风险，每年将老旧场所消防风险治理列入民生实事工程。2022年，老旧场所基本落实火灾风险差异化防控措施。2025年老旧场所消防安全环境得到有效提升。

电动自行车隐患 整治	加强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使用领域综合治理，在社区、居民住宅区、城中村等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停放场所，2022年，居民住宅区全部落实电动车集中管理措施。
---------------	--

二、公众消防素养提升工程

大力开展消防教育培训，加大对学校、养老机构、残障人服务机构、农村留守人员、进城务工人员等特殊群体的培训力度，提升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

专栏 3 公众消防素养提升工程任务清单
2021 至 2025 年，每年对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和社区民警、村居委工作人员实现全覆盖培训。
2021 至 2025 年，每年对网格员、安保人员、重点单位员工、小企业主等重点人群实现全覆盖培训。
2021 至 2025 年，全面落实企业单位建立常态化全员消防培训制度，落实入职必训、转岗轮训等要求。

三、消防站建设工程

着力解决全市消防队站历史欠账较多、规划执行不到位、布局不够合理、功能设施不够完善等突出问题，保障重点区域消防站规划及建设。

专栏 4 消防站建设工程任务清单
全市建设 3 个消防救援站。（各县区任务分解表见附件 2）

四、市政消火栓建设工程

适应城市建设不断发展新需要，建立长效管理运行机制，全面加强市政消火栓建设，提升抗御火灾整体能力。

专栏 5 市政消火栓建设工程任务清单
2021年至2025年，每年新建55个市政消火栓，共增加275个，到2025年，达到总数1388个。（各县区任务分解表见附件3）

五、多种形式救援力量壮大工程

科学推进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发展，多渠道扩充一线防火力量，作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重要补充。

专栏 6 多种形式救援力量壮大工程任务清单	
政府专职消防员	2021年发展政府专职消防队员10人，2022年发展15人，2023年发展30人，2024年发展15人，2025年发展20人。到“十四五”末，全市新增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总数达到90人。（各县区任务分解表见附件4）
消防文员	消防文员与消防监督员比例达到1:1以上，并按照实际需求增补，2021年至2025年全市每年新增消防文员不少于5人，到“十四五”末，全市新增消防文员总数达到25人。（各县区任务分解表见附件4）

六、消防装备建设工程

按照“标准配备与实战需求、常规配备与攻坚配备、基本

配备与针对性配备相结合”的原则，有针对性配备装备，优化装备结构。

专栏 7 消防装备建设工程任务清单	
实战化装备	2022 年，全部消防救援站装备配备达到标准要求。
	2023 年，所有新建消防救援站装备配备达到标准要求。指战员个人防护装备适体率达到 100%。
	2024 年，全市个人防护装备基本实现定人定装，实名制配备。
	2025 年，全市个人防护装备及特种防护装备进行更新换代，替换使用 10 年以上装备。
攻坚型装备	2023 年，各专业队在配备常规装备基础上，根据灾害类型，探索配备民用实用装备和特种装备配备。
	2024 年，灭火攻坚装备作战效能实现大幅提升。
	2025 年，应对各类灾害攻坚装备配备齐全。
专业化装备	2021 年，加快推进山岳、地震和水域救援专业队装备配备。
	2022 年，各专业队在配备常规装备基础上，根据灾害类型，根据实战需要配备特种实用装备。
	2023 年，各专业队装备全部按要求配备到位。
	2024 年，根据职能任务拓展，强化专业装备配备。
	2025 年，全市专业队装备建设满足各类灾害实战需求。
自然灾害救援装备	2021 年，结合全市实际加强自然灾害救援装备配备。
	2023 年，全市自然灾害救援装备基本满足实战需求。
	2025 年，全市自然灾害救援装备满足各类自然灾害实战需求。
战勤保障车辆装备	2022 年，根据宁夏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车辆装备物资配备标准，完成后勤保障编组建设任务
	2023 年，基本淘汰使用年限 12 年以上的战勤保障车辆，战勤保障车辆性能满足实战要求。

	2024年，根据职能任务拓展，配备功能更为齐全战勤保障类车辆，满足各类保障需求。
	2025年，固原消防救援支队战勤保障类车辆装备配备齐全，满足各类灾害保障需求。

七、装备物资储备工程

坚持以提高应急救援作战保障力为目标，建立不受建制限制、前后方无缝对接且相对垂直的应急装备物资保障体系，主动融入消防救援指挥体系建设。

专栏 8 提升装备物资储备工程任务清单	
加强物资储备基础设施	将装备物资保障体系建设作为战勤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环节加以推进。强化应急物资储备管理，扩宽物资保障渠道，建立健全战勤保障应急指挥体系和建设管理体系，更好的发挥实战功效。按照宁夏消防救援总队《宁夏消防救援队伍战勤保障体系建设与运行管理暂行规定》，2021年12月前，固原消防救援支队初步完成装备物资库模块化储运和智能化建设。
	2023年6月前，固原消防救援支队推进完善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整合资源，优化布局，完善智能化仓储设备建设。
加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力度	结合地区灾情实际，按照“全灾种 大应急”职能任务需求，加大应急物资储备力度，为灭火救援任务提供坚实的物资储备保障。2021年，在装备评估论证基础上，编制固原消防救援支队应急装备物资评估论证报告，提出未来三年装备储备计划和分年度实施计划。固原消防救援支队轻型地震救援队结合采购计划提出地震救援队装备配备意见。

	<p>2022年10月前，固原消防救援支队各级储备足够的水成膜泡沫（AFFF），其他种类泡沫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存储。</p> <p>2023年6月前，固原消防救援支队按照规划完成装备储备任务，装备储备符合实战任务需求，以后每年按照消耗量及时补充泡沫灭火剂。</p>
--	---

八、战时通信保障工程

建设空天地一体化通信网、指挥网，配齐配强智能化、轻型化、集成化、模块化关键通信装备，打造高效畅通、稳定可靠的现场指挥应急通信系统。

专栏9 通信战时保障任务清单	
2022年	推进“轻骑兵”前突通信小队、志愿消防速报员等机动力量建设，配备适用通信装备。
2022—2023年	建设完成融合通信、聚合通信系统，关键通信装备配备到位，打造高效畅通、稳定可靠的现场指挥应急通信系统。
2024—2025年	加快推进新装备、新技术、新战法建设应用，满足特殊灾害现场实时通信需要。

九、数字消防工程

将消防大数据建设应用纳入电子政务服务、智慧城市建设、“互联网+监管”以及城市信息化大数据建设等内容，深化消防大数据的汇聚共享、关联分析和创新应用。

专栏10 数字消防工程目标任务清单	
2022年	完成消防指挥调度网至应急指挥信息骨干网的整体接入。
2022年	完成多种形式消防队伍调度系统和消防信息化智能运维系统建设。

2023 年	完成消防信息化安全防护系统建设，统筹建设数据治理系统和消防共享中心，将智慧消防系统资源融入“智慧城市”建设，实现消防救援部门与相关部门、单位的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
2025 年	建成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火灾高危单位和高层公共建筑接入“智慧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

第十章 强化推动 落实消防发展规划新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统筹规划实施

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把加强顶层设计和坚持问计于民统一起来，将推动规划落实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对“十四五”规划落实进行研究部署，明确各项任务责任主体，及时研究解决重大消防安全问题，相关部门要出台配套支持政策意见，协同推进落实。要坚持因地制宜、因情施策，针对不同地区和行业领域特点，研究采取差异化的工作举措，提供相应的治理政策支撑。

二、明确目标任务，狠抓责任落实

各级、各部门要按照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协调衔接，纳入本地区财政规划，进一步健全权责明确、规范高效、分类负担、分级保障的经费长效保障机制。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充分运用中央财政投资，引导地方财政加大经费投入，鼓励各类社会主体参与消

防建设，拓宽多元投入保障渠道，强化规划实施经费保障。

三、强化督导考评，按时完成任务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结合规划要求，明确各项任务时限，要将在“十四五”规划落实情况纳入政务督查、日常检查、工作考核等工作内容，定期开展巡查检查，积极组织明察暗访，及时通报工作完成情况，督促各项目标任务落实。

附件：1. “十四五”期间固原市消防事业重点工作分工表

2. 固原市“十四五”消防站建设规划表

3. 固原市“十四五”消火栓建设规划表

4. 固原市“十四五”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消防文员招

收规划表

附件 1

“十四五”期间固原市消防事业重点工作分工表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一、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一) 落实各级政府领导责任	推动政府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总要求，实行消防安全“一把手”负责制，把消防工作纳入两级行政落实主体的议事日程中，定期听取汇报、研判形势、解决重大问题，切实加强对消防工作的组织领导；切实建立目标明晰、责任明确、层层衔接的市、县、乡（镇）三级消防安全责任体系。修订现有消防工作规章制度，建立责任明晰、链条完整、操作简便的消防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各级党委、政府将消防安全内容纳入政府任期工作目标、平安创建、综合治理、安全生产和政务督查等工作内容实行考核，强化考核结果应用，推动消防责任制落实。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消防救援部门
	(二) 提升部门消防管理水平	各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依法履行消防监管和宣传教育职责，要将消防安全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奖惩、同考核。教育、民政、文化旅游、卫生健康、文物等部门建立完善行业系统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实施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发改、自然资源、住建、市场监管、行政审批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执法衔接、移交查办等制度，加强项目审批环节、工程建设领域和电气、电动车、消防产品等生产流通领域的源头监管，依法对审批事项中涉及消防安全的法定条件进行严格审批，对新型化工、新型建筑、新能源等新材料、新业态的火灾风险，要健全完善预估预判机制，落实本质安全措施。健全行业部门分析评估、定期会商、联合执法等工作机制，针对突出隐患问题，研究治理办法，组织集中整治。公安机关、消防救援部门加强火灾调查等协作配合，明确协作内容、程序，公安派出所加强小单位、小场所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和消防宣传教育。分发挥消防安全委员会作用，设立常态运行的办公机构，建立健全火灾警示约谈、重大隐患挂牌督办、消防安全重大问题问责、重大问题抄告反馈等制度，形成综合治理合力。	教育、民政、商务、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发改、自然资源、住建、市场监管、公安机关、行政审批等重点行业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一、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三) 强化基层末端管理	县、乡镇二级政府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完善基层治理体系提高基层治理能力的若干意见》“1+6”文件、《〈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分工方案》文件和自治区政府《乡镇（街道）权力清单指导目录》《乡镇（街道）赋权清单指导目录》等文件要求，建立完善网格消防安全治理机制办法，将消防工作融入基层自治、网格管理、联防联控等机制。结合自治区《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方案》精神，依托基层综合执法（应急管理）办公室，推动在乡镇街道建立完善消防工作组织和机制，明确专兼职工作人员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并在制度、经费、人才等方面予以保障。充分发挥综治、公安派出所、综合执法队伍等作用，加强基层消防安全管理，充分发挥基层网格员、志愿者、保安等力量作用，筑牢社会火灾防控人民防线。建立火灾隐患“吹哨人”制度，鼓励单位员工和知情群众举报火灾隐患，健全受理、查处、反馈、奖励等机制。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消防救援部门
	(四) 提升单位自主消防管理	深化社会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明确并逐级落实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全面提升消防安全“四个能力”。以信息化为牵引，加强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物防技防措施。分类编制社会单位火灾风险指南，指导社会单位知晓风险辨识和隐患自查的方法要点，全面推行单位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度，培养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明白人”，健全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机制。促进单位定期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维保检测，加强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监管，确保单位建筑消防设施完好有效。指导集团、连锁经营企业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标准体系。	教育部门、民政部门、商务部门、文化和旅游部门、卫生健康委、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门、住建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公安机关等重点行业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二、大力加强社会面火灾防控	<p>(一) 创新消防安全治理手段</p> <p>健全消防安全议事协调机构实体化运行机制，完善政府消防工作考核、火灾警示约谈、重大隐患挂牌督办、重大问题抄告反馈等制度，形成综合治理合力。推动将消防安全履职情况纳入对政府和部门年度考核及领导干部工作考核内容，对不担当、不作为、工作不落实的，及时报告地方党委和组织、纪检监察部门。全面推行专家检查制度，依托消防救援队伍人才库，建立多行业领域的专家组、专业组，探索实行“执法检查+专家”执法模式。探索实施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互联网+监管”为支撑、火灾事故责任调查处理为保障的新型监管模式。贯彻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消防安全领域信用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加快将消防安全信用管理融入政府信用监管平台，将消防违法违规行为记入信用记录,纳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等信用系统实行信用管理,依法实施部门联合惩戒。对严重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在主要媒体公布曝光。推行“指导式”检查、“说理式”执法，教会群众识别安全风险、自改常见隐患，发动群众共管共治占用堵塞生命通道、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等身边问题。充分利用保险制度强化消防安全管理，鼓励引导公众聚集场所投保火灾公众责任险，推动保险公司建立完善检查评估制度，将单位消防安全条件与保险费率、理赔标准挂钩。将消防工作融入基层自治、网格管理、联防联控等机制。</p>	<p>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组织部门、纪检监察部门、银保监会、保险行业协会，综治办，消防救援部门、各相关部门</p>
	<p>(二) 强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p> <p>1.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以及“防火通道和应急车道是生命通道，确保畅通无阻”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原则，强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精准治理，通过三年时间，持续开展打通消防生命通道、重点场所治理、突出风险整治、农村火灾防控、重点行业管理等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全面提升消防信息化管理能力、公民消防安全素质，到2022年，建立完善从根本上消除火灾风险隐患的消防管理责任链条、火灾防控体系、监测预警机制，推动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发展。</p>	<p>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消防救援部门、各相关部门</p>
	<p>2.深入开展消防车通道整治。督促指导所有公共建筑、住宅小区的管理使用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对消防车通道逐一划线、标名、立牌，实行标识化管理，确保消防车通道畅通。结合城市更新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将城市停车场建设列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要内容，加快公共停车设施建设，建立完善弹性停车、错时开放、潮汐停车、共享停车等政策机制，推行更加专业规范的停车管理。加大整治违规摆摊设点、占道经营等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的违法行为，清理影响消防车通行的户外广告牌、灯箱等障碍物。制定实施“一城一策、一区一策”消防车通道治理方案，各地组织达标验收。</p>	<p>城管部门、住建部门、公安交管部门，消防救援部门</p>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p>二、大力加强社会面火灾防控</p>	<p>3.狠抓重点领域消防安全综合整治。重点加大对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人员密集场所地下建筑、石油化工企业、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电动自行车、外墙保温材料、彩钢板建筑、储能电站等领域消防安全综合整治。认真贯彻落实应急管理部《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应急管理部令第5号），加强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预防和减少火灾危害。认真贯彻落实《大型商业综合体火灾风险指南（试行）》和《大型商业综合体火灾风险检查指引（试行）》，开展大型商业综合体达标创建活动，明确各管理部门、各类店铺、岗位员工消防安全达标要求任务。提升人员密集场所地下建筑疏散救援能力，组织开展人员密集场所地下建筑安全疏散及应急救援能力大提升专项行动，综合客流高峰、建筑结构、安全出口、疏散路线、通风照明条件、电气设备以及周边消防救援力量、装备器材等关键要素，开展安全疏散及应急救援能力综合演练。加强石油化工企业消防安全能力建设，建立消防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全面落实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措施，依据规范和行业标准组织更新改造老旧消防设施器材，确保完好有效，建立工艺处置队伍，优化事故工艺处置措施。</p>	<p>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消防救援部门、各相关部门</p>
	<p>4.整治老旧场所及新材料新业态等突出风险。抓好老旧场所突出风险治理，针对老旧小区、家庭生产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城乡结合部等突出风险，结合“十四五”规划编制实施、新型城镇化建设、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镇棚户区改造、移民安置点建设，分类施策、分类整治，组织升级改造消防设施，推动落实基层消防安全管理措施，有效改善消防安全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组织开展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强制性国家标准宣贯。市场监管部门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生产、销售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以及改装电池行为，建立公布曝光、联合管理机制。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出台居民住宅区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停放场所政策意见，做出三年规划建设部署，组织在居民住宅区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停放场所。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等有关部门对人员密集场所、施工现场违规搭建、违规采用易燃可燃材料的彩钢板房开展专项检查，每年依法组织整改一批、拆除一批。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组织分析评估本地电子商务、物流业、新型商业等新业态消防安全风险，强化行业消防管理措施，引导产业安全发展，提高安全设防等级。</p>	<p>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公安部门、城管部门、自然资源部门、住建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部门、邮政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p>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二、大力加强社会面火灾防控	(二) 强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	5.做好消防产品监督管理。严厉打击生产、销售、使用安装不合格消防产品等违法行为，有效规范和净化消防产品市场环境，引导消费者正确选用合格的消防产品。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依照《产品质量法》和《消防法》规定的职责范围，加大生产、销售、使用消防产品领域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生产、销售假冒伪劣电气类消防产品行为，集中销毁假冒伪劣电器产品，严肃处理违法责任人，集中督促整改重大电气安全隐患。对涉案金额较大的案件，依法移交公安经侦部门进行查处。通过广播电视、手机短信、移动互联网等平台向电气类消防产品生产、销售、使用单位和广大群众推送消防产品专项整治信息，引导广大群众参与专项整治。	市场监管部门、公安部门、消防救援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三) 打牢农村地区火灾防控基础	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依托乡村振兴地方规划实施，将乡村消防工作纳入总体规划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研究完善乡村消防专项规划，同步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有管网供水条件和天然水源丰富的，按标准建设消火栓、取水设施、消防水池、水窖，配置适合农村地区使用的消防车、消防水泵等消防器材装备。结合乡村房改、电改、灶改等工作，有计划地改造防火间距不足、耐火等级不高的村庄，加快乡村电气线路、炉灶等用火用电安全改造升级，有效降低火灾风险。新、改建农村公路在满足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因地制宜，统筹考虑农村地区消防车通行要求，合理确定农村公路技术标准。加强对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乡镇工业园、特色小镇、小微企业、供港蔬菜基地、设施农业、休闲农业、星级农家乐等乡村新兴产业消防安全评估和管理，集中治理消防管理责任不落实、消防设施不足、消防培训不到位等突出问题。根据加强乡村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要求，未建专职消防队的乡镇和常住人口超千人的行政村全部建立志愿消防队。积极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按标准建设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配备相应的队员、装备，提升安置点（区）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完善乡镇消防队运行保障机制，健全定期培训演练的常态机制，提高初起火灾扑救能力，提升乡村抗御火灾水平。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工信、住建、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文化和旅游等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四) 持续夯实公共消防安全基础	1.加强城乡消防规划并批转实施。依据《固原市空间规划》和城镇建设发展实际，科学编制城乡消防规划，明确本地区消防工作发展目标和保障措施，确保公共消防安全保障能力与新型城镇化建设相适应。实现规划实施期限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年限相一致，并在基础数据、建设用地范围和规划时序方面与城乡规划同步衔接，确保消防站、消防训练基地用地纳入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限。2021年，固原市隆德县、隆德县城关镇、原州区三营镇、头营镇、开城镇、彭堡镇、彭阳县白阳镇全部完成消防规划（消防专篇）制（修）订工作，并纳入本地空间发展战略规划体系。2025年，西吉县、泾源县、原州区张易镇、西吉县平峰镇、隆德县沙塘镇、泾源县香水镇、泾源县六盘山镇启动修订消防规划。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自然资源、住建、乡村振兴、农业农村、水务等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二、大力加强社会面火灾防控	(四)持续夯实公共消防安全基础	2.大力推进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紧盯城市道路、供水管网新建、改建等城市建设工程，推动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与城市建设“同规划、同建设、同验收、同使用”。结合城乡供水一体化，推动同步实施农村消火栓建设。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推动加强城市消防站建设，探索推进城市微型消防站建设，提高消防站覆盖率。建立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联席会议制度，结合乡村振兴战略、老旧小区和城中村改造工程、国家自然灾害防治整体建设框架等国家政策实施加快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检查督导，确保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完整好用。2021年至2025年，全市新增市政消火栓275个，充分利用市政消火栓信息采集平台，推动各地加强市政消火栓建设和维护管理，动态监管市政消火栓完好情况，确保建设率和完好率均达到100%以上。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自然资源、住建、乡村振兴、农业农村、水务等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三、提升消防事业法治化水平	(一)健全消防法规标准体系	根据新修改《消防法》，适时提请市政府及相关部门修订消防车通道、潮汐停车、高层建筑、集贸市场等方面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加大消防法律法规培训力度，将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宪法和消防法律法规作为消防监督人员年度培训、执法岗位练兵培训、消防安全责任人培训等重要内容，每年至少开展1次法治理念专题培训，使“法治消防”理念深入人心。健全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的起草、论证、协调、审议机制，健全专家咨询、论证制度和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反馈机制，全面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	城管部门、住建部门、司法部门、公安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二)建设高素质的消防监督管理队伍	积极争取地方事业编制专项用于防火工作，探索赋予事业编制人员执法权，多渠道扩充一线防火监督力量。强化消防文员协助开展消防监督执法、火灾调查等辅助性工作。充实一线消防监督管理力量，按照编制配齐消防救援支队防火岗位和大队空缺人员。探索消防救援站指战员参与防火工作，消防救援站和政府专职消防队结合“六熟悉”一并开展防火巡查、消防宣传。严格执法岗位资格管理，加强消防监督管理干部业务培训，每年组织消防监督管理干部进修学习，合作开办消防安全领域研究生班。立足专业化队伍建设需要，严格落实评定标准要求，加快培养高素质的专业人才。鼓励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干部组织研究重大课题，采取线上咨询、集中培训、实地检查等方式开展技术指导，深入基层解决疑难复杂问题；建立专业人才研修机制，每年选拔一批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干部到消防研究所研修。2021年至2025年全市每年新增消防文员5人，到“十四五”末，确保消防文员与消防监督员比例达到1:1以上。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编办，人社部门，财政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三、提升消防事业法治化水平	<p>1.规范消防服务窗口建设。积极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通过地方政务系统共享有关部门证照、许可等信息，能够交互获取的信息不再要求单位和个人提供。全面推行容缺后补、绿色通道、邮寄送达等措施。融入地方政府“一网通办”等政务服务平台，积极推行预约办理、同城通办、跨层联办等服务方式。贯彻落实新修改《消防法》，积极推行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告知承诺制，加强消防安全事中事后监管。深入推进以窗口设置标准化、受理岗位资格化、培训考核岗前化、窗口监控实时化、业务考评定期化、窗口服务规范化、外部监督常态化、服务措施便民化为核心的服务型消防窗口创建活动。着力打造“宽进、快办、严管、便民、公开”的审批服务模式，最大限度减少企业和群众跑政府的次数，切实增强执法公信力和执行力。</p>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行政审批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p>2.健全消防执法监督制约机制。全面落实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完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制定消防监督执法细则，细化行政许可、监督检查、行政处罚等执法行为各环节要求。制定消防监督执法权责清单。加强内部执法监督、执法质量考评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工作，开展政务服务“好差评”和执法满意度调查。严格落实法律审核、集体议案、专家论证、执法离任审核、执法过错追究等内部监督制度，规范行使消防行政审批权、监督检查权和处罚裁量权，每月实行消防执法绩效考核，每季度开展执法案件网上考评和交叉互查，每年组织执法质量专项考评。在开展消防行政服务审批过程中，要公开行政许可条件、时限等，通过在窗口和媒体设置执法信息公开栏、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聘请廉政效能监督员等方式，不断加强廉政预警研判分析，多渠道接受社会监督，促进廉洁执法，提升执法公信力。严格落实各项廉政纪律铁规，逐层签订廉洁执法责任状和承诺书，明确廉政责任，严格落实责任倒查和追究问责，切实堵住消防行政许可和监督执法隐患漏洞。</p>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行政审批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p>3.规范权力运行。严肃执法责任追究，对违法违规实施审批或处罚的，依法追究行政责任；对利用职权谋取不正当利益的，依法予以查处；对执法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坚决做到有责必问、追责必严。定期开展消防执法营商环境评估，建立执法廉洁指数和评价体系，精准指导改进工作。大力开展法治培训，定期邀请法院、检察院专业人员对全体执法人员开展法治理念、法律法规、廉洁从政教育培训。大力推行阳光执法服务机制，通过开展评先评优等活动，对在执法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点评，总结工作经验和好的做法、措施，对存在执法过错的责任人员进行通报批评，全面提高执法队伍规范化水平。全面消除违法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的消防安全管理行为。到 2025 年，消防行政诉讼案件和因消防执法过错产生的信访案件从根本上得到有效控制。</p>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纪委监委、检察院、法院、发展改革委、消防救援部门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三、提升消防事业法治化水平	(三) 深入优化消防执法环境	4.加大火灾调查处理力度。加强火灾延伸调查,对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在政府统一领导下,有关部门共同严格组织责任倒查。深入分析火灾事故教训,火灾有关部门共同强化管理、堵塞漏洞、完善标准。同一地域反复发生同类火灾的,从严调查处理。推进火灾调查大数据建设,实现火灾调查案例全国共享、并案分析。积极推广先进经验做法,加强对较大火灾、一般亡人火灾、有影响火灾的调查处理工作。较大以上、亡人及社会影响较大火灾全部开展火灾延伸调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公安部门、应急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四、强化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	(一) 推进消防宣传教育体系建设	市级消防全媒体工作中心规范运行,市、县两级消防宣传融入当地融媒体中心平台,建立“上下联通、云端共享、一键推送”的消防宣传渠道。建立消防宣传专家库,将国家级、自治区级、市级媒体热点栏目总监、资深记者纳入专家库,定期召开媒体通联会,总结消防宣传工作成效、亮点工作和存在问题,吸纳专家意见和建议,形成专业化的消防新闻宣传人才团队。协调各级各类媒体,结合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重要节日以及“119”消防宣传月等主题,及时发布消防工作动态和抢险救援情况,开办完善微信、微博、抖音、头条、快手五大新媒体矩阵。按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建设标准》,市、县(区)分别建成对应级别应急科普教育基地,建立完善消防主题公园,深化应急消防科普教育推广。深入推进消防宣传进乡村“三九”工程建设。结合地域实际,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开展消防文化产品创作和推广,鼓励支持开展群众性消防文艺活动。建立消防志愿者登记、培训机制,壮大消防志愿者队伍,创新志愿活动形式,联合有关社会团体共同完善消防志愿者服务章程,开展消防宣传志愿者活动。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文明办、司法部门、人社部门、公安机关、教体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二) 全面提升社会消防安全素质	按照《关于推进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建立完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联席制度,督促相关组织、单位建立并落实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制度,健全消防安全宣传教育队伍。推动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融入基层综合治理体系,督促网格员定期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活动,定期组织村(居)民参加消防教育培训,提高自救互救能力。市文明办、司法、人社等相关部门将消防安全教育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八五”普法教育、职业培训内容。 教育 体育局将消防知识全面纳入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内容和高校、高中新生军训课程,全面发动中小學生开展“消除家庭火灾隐患”“消防安全开学第一课”等活动,实现学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全覆盖。行业部门和社会团体、乡镇、街道、公安派出所、社区和居(村)委会等基层力量和消防志愿者队伍,对辖区老幼病弱等重点群体和进城务工人员,开展上门防火检查和送平安服务活动。推广使用全民消防学习云平台,分批次、分类别组织重点人群开展消防教育培训,实现消防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社区民警、村居委工作人员全覆盖培训。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委宣传部,文明办、司法部门、人社部门、融媒体中心、消防救援部门、交通部门、宁夏师范学院,各有关部门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五、不断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一) 提高灭火和综合应急救援专业化水平	健全完善地震、水域、化工、高层、森林草原等专业队作战编成，通过“请进来、派出去”方法组织专业队员参加专业救援技术培训，取得相应资质，定期组织开展综合应急救援演练，完善大型灾害事故现场指挥、通信联络、专家咨询和战勤保障体系，修订完善各类型灾害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确保响应迅速、协同有力、处置高效。逐步完善灭火救援力量体系，扎实推进执勤训练改革，形成“全灾种、大应急”工作机制，进一步增强消防救援队伍“主力军、国家队”的尖刀和拳头作用。建立特种灾害救援专家库，健全专家会商联动、专家会议、专家指导等工作机制。深化消防救援队伍全员岗位练兵，深入开展体能、技能、智能“三能练兵”，确保人人达标。开展装备作战效能测试、装备技术性能掌握、装备操作训练。结合固原辖区灭火救援对象实际，开展常态化熟悉和演练工作，依托数字化预案管理平台开展仿真实战场景战术训练。组织开展消防指挥员灭火救援业务培训、攻坚组队员集中培训。严格落实作战训练安全制度，规范灭火救援作战训练安全，全力遏制消防救援指战员伤亡事故发生。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管理、自然资源部门、人社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二) 发展多种形式消防力量	全面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专职消防队伍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建立专职消防员、消防文员统招、统训、统管机制和考核、奖惩制度，规范专职消防员、消防文员的组织人事、教育培训、执勤执法等工作，健全工资待遇、保险福利和社会优待保障机制，确保专职消防员、消防文员工资待遇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所从事的高危险职业相适应。大力发展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建立与当地经济发展相适应、与消防（队）站建设进度、执勤需求、用工模式相匹配的编制增配机制。2021年至2025年新增政府专职消防队员90人。积极引导和规范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城市社区、高层住宅小区和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志愿消防队伍建设，推动建设微型消防站。鼓励蓝天救援队等社会专业救援力量发展，探索建立联动救援机制。组织微型消防站执勤人员分期分批参加消防职业培训和灭火技能训练，在有条件的单位和社区配备小型消防车辆，或利用现有治安巡逻车辆进行消防执勤改造，进一步提高火灾处置能力。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人社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三) 加强应急救援联动建设	健全完善应急救援指挥体系，进一步加强市、县（区）、乡镇（街道）三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完善以各级安委办为主体，供水、供电、供气、医疗急救、工程抢险、气象等单位及社会专业救援力量有效配合的联勤联动机制，形成统一领导、协调有序、专兼并存、优势互补、保障有力的应急队伍体系。建立政府专职消防队、企业专职消防队、乡镇消防队、微型消防站等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常态化联勤联训联动机制，实现多种形式消防队伍的同训共练、培训考核、联勤联战机制，健全完善“自救、互救、公救”梯次递进的应急处置模式，努力实现对火灾的“打早灭小”。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人社部门、应急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六、提升后勤综合保障能力	<p>(一) 健全消防经费保障机制</p>	<p>建立健全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财力状况相适应的消防经费保障体系，确保“十四五”期间各项消防事业任务的圆满完成。按照全市消防经费分级负担原则，加大资金统筹保障力度，中央资金和各地消防经费保障总量较“十三五”期间有明显增长。重点支持保障全市各级消防业务费、消防救援队伍奖励性津贴、改革性补贴、消防装备建设、消防队站基础设施建设、政府专职消防员、消防信息化建设和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根据各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不断加大投入保障力度，进一步推进“十四五”期间全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提升经济社会发展的消防安全保障水平。</p>	<p>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发展改革委、财政部门、消防救援部门</p>
	<p>(二) 加快消防队站等基础项目建设</p>	<p>重点保障城市主城区、重点场所周围等重点区域消防站规划及建设，积极探索在重点乡镇周边利用政府空余资产建设小型消防站，健全城乡消防网络，做到“打早灭小”，有效缓解本地区灭火救援任务繁重、建设用地、资金紧张的局面，实现“城市小型站建精、微型消防站建密、乡镇消防站建实”的目标，全力构建适应社会发展的火灾防控体系。“十四五”期间，泾源消防救援大队营区迁建项目、西吉县将台堡镇消防救援站、固原市原州区南城路消防救援站、固原市泾源县泾河源镇小型消防站建成，实现固原消防建设新突破。</p>	<p>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发改部门、自然资源、住建部门，消防救援部门</p>
	<p>(三) 提升消防装备建设</p>	<p>以全面提升消防装备战斗效能为目标，按照“结构优化、功能多样、高效实用”的原则，在消防装备配备实战化、储备模块化、管理规范、保障专业化建设上取得新突破。进一步加强处置高层、地下建筑、隧道、石油化工等火灾以及山岳、水域、危化品泄漏、建筑物倒塌等灾害事故的攻坚装备、工程机械等专业装备配备，配备全地形、大流量、远距离供水系统，全面加强防护装备配备，大力推进消防监督执法、火灾调查、消防宣传等消防监督设备配备。逐步淘汰升级消防车辆装备，更新超期服役消防车，进一步加强消防员防护装备、特种攻坚装备、专业装备和工程机械配备。加强装备日常维护管理，健全装备管理制度，实现装备管理规范化、自动化、智能化。加强装备全功能使用训练，提升消防救援指战员用装、管装能力。2021年至2025年，全市消防救援队伍根据需要配备水罐车、泡沫车、压缩空气泡沫车、高喷车、登高平台车、抢险救援车、大功率排烟车、照明车、防化洗消车、通信指挥车、远程供水系统、保障车等车辆；根据需要配备更换个人防护装备、特种防护装备、侦检类、救生类、堵漏类、排烟类、破拆等各类器材装备。同时，加强政府专职消防站车辆装备配备，结合政府专职消防站辖区灾害特点，有针对性的强化车辆装备配备。</p>	<p>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部门、应急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p>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六、提升后勤综合保障能力	(四) 夯实战勤保障体系建设	紧密结合固原市灾害事故区域特点，以提高应急消防救援作战保障力为宗旨，将应急装备物资保障纳入消防救援指挥体系建设之中，坚持“需求牵引、合理布局，整合优化、统筹一体，集约高效、保障有力”原则，按照“遂行保障、应保尽保”为目标，围绕灾害现场装备保障、药剂保障、技术保障、生活保障等主要任务，组建分级联动、专业高效的战勤保障队伍，加大保障车辆和备勤装备投入，建成分类别保障的装备标准化体系，以资源互补完善装备配置。紧紧围绕应对重特大灾害事故应急保障需求，以实战需求为牵引，把握建设目标，突出从信息化、模块化、科技化等方面入手，努力搭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协调有序、平战结合”的战勤保障平台机制，整合多部门、全社会应急联动保障力量，努力搭建健全的战勤保障体系。加强全市消防救援队伍生活保障能力建设，采取建设、购买经济适用房、指战员公寓房等形式，拓宽消防员住房保障渠道，改善消防员生活条件。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管理部门、住建部门、财政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七、全力实施科技兴消防战略	(一) 加强消防科研工作	全面落实科技管理改革举措，优化科技评价与科研激励机制，激发消防科技创新活力。积极融入全区科技创新战略大局，引导科研多元化投入，推进高校、企业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提升创新链整体效能。鼓励开展火灾防治与消防救援基础理论和实际应用研究，加强自主创新。将消防大数据建设应用纳入电子政务服务、智慧城市建设、“互联网+监管”以及城市信息化大数据建设等内容，依托应急管理信息化系统、“政法云”社会综治平台，共享政务数据库、行业数据库信息，深化消防大数据的汇聚共享、关联分析和创新应用，对火灾高风险场所、区域实行动态监测，利用信息技术装备实施移动执法、线上管理，加快轻型化、集成化、智能化消防监督检查、火灾调查装备配备使用。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科技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七、全力实施科技兴消战略	(二) 推进消防信息化建设	<p>深入推进固原市消防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新型信息化工作机制，全面转型升级信息化体系架构，通过优化架构、整合资源、深化应用，构建开放共享的智慧消防支撑体系，推动全市各级、各部门按照集中统一和开放共享的原则，有序开展业务系统建设，重点推进智能指挥、火灾监测预警预报等系统部署应用，推动全市应急通信队伍、装备、机制和能力素质提档升级，全面形成“火灾防控多元共治、应急救援科学智能、队伍管理正规精细、公众服务普惠便捷和应急通信融通可靠”的消防信息化新格局。采购动中通或静中通，提高灭火救援现场的指挥调度能力。完成消防指挥调度网至应急指挥信息骨干网的整体接入，建设多种形式调度指挥系统，将指挥调度末端延伸至政府专职队、企业专职队和微型消防站，每月开展一次拉动演练，检验多种形式队伍灭火救援准备工作。建设集监测管控、态势分析、运维流程管理、运维可视化为一体的消防信息化智能运维系统。开展全市接处警系统智能化改造，配齐专业的接警调度队伍，每月开展全市重点单位道路“六熟悉”，每季度开展业务技能考核。完成超轻型卫星便携站等新型通信装备更新换代，不断加强对新型通信装备的研究学习，定期组织开展业务技能培训，确保始终有人会操作会维护，建强应急通信保障分队。将智慧消防系统资源融入“智慧城市”建设，借助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实现与相关部门、单位的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开展融合通信、聚合通信系统建设，配齐关键通信装备，提升应急通信装备智能化、轻型化、集成化、模块化程度，实现智能化全感知、可视化全融合和无缝遂行指挥。</p>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工业行业信息化部门、综治部门、应急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三) 强化技防措施落实	<p>积极推广应用“智慧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智慧社区消防风险监测评估预警物联网系统，利用 5G 通信、北斗导航、人工智能图形处理、数据智能采集等技术，应用物联传感、温度传感、火灾烟雾监测、水压监测、电气火灾监控、视频监控等感知设备，加强消防安全智能化巡查巡防和预警监测，实现消防数据物联感知、智能感知。固原市建成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火灾高危单位和高层公共建筑接入“智慧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p>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工作项目	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	行业部门	
八、走出消防救援建设发展新路子	(一) 加强消防队伍正规化建设	坚持纪律部队建设标准，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基层建设纲要（试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内务条令（试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队列条令（试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处分条令（试行）》和各项规章制度要求，探索建立新体制下符合消防救援职业特点的队伍正规化建设标准体系和教育管理模式，推动建立完善教育训练、执法执勤、日常管理、考核奖惩、招录使用和退出管理等制度规定，围绕党团组织、作战训练、消防执法、工作运行、队站建设等方面开展正规化建设，形成按照条令做、盯住问题抓、创新手段管、打牢基础防的管理格局，锤炼消防指战员法治思维、战斗精神和职业素养，提高打赢致胜能力，保持队伍高度稳定和集中统一。	消防救援部门
	(一) 落实各级政府领导责任	强化专业人才培养，制定人才队伍发展规划，鼓励消防救援指战员参加在职学历教育和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注册消防工程师等各类资格考试，实施消防救援指战员等级资质评定和消防员、政府专职消防队员职业技能鉴定，全面推进消防员持证上岗、持证救援，着力培养领军人才，分级分类建立人才库。拓宽人才来源渠道，加强优秀年轻人才选拔配备，实施优秀年轻干部“蓝焰英才”工程和消防员“橙才”计划，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招录政策，加强应急管理领域科学研究和专业化人才培养，探索与党校、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等建立合作培养机制，依托自治区普通高等院校设置应急管理二级学科或方向，构建“博士、硕士、学士、高职”四个层次的人才培养体系，为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智力和人才支撑。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教育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消防救援部门
	(二) 提升部门消防管理水平	立足消防救援高风险、高负荷、高压职业特点，按照《组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框架方案》、应急管理部等 13 部门《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有关优待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落实消防救援人员在子女入学、交通出行、参观游览等相应保障机制和尊崇消防救援职业的荣誉规定，保障消防指战员依法履行职责，提升职业荣誉感和吸引力，确保消防救援人员工资待遇、国家伤亡抚恤、家属随调、子女教育、住房保障、休假疗养、退休养老等政策落实到位。建立完善职业健康保护机制，提高职业病检测防护、诊断鉴定、综合治疗和康复保障能力。将消防救援人员表彰奖励纳入市表彰奖励范畴，落实战时荣誉、勋表、消防烈士褒扬等制度，实现消防救援表彰奖励与地方有效衔接。开展“最美消防员”选树发布活动，提升消防救援队伍社会影响力。结合固原实际，建立完善与消防救援职业高危特点相适应的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消防文员职业保障机制。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党委组织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住建部门、农业农村部门、文化和旅游部门、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部门、退役军人部门、自然资源部门、税务部门

附件 2

固原市“十四五”消防站建设规划表

序号	名称	消防站级别	地点	建设时间 (年)	竣工时间 (年)
1	西吉县将台堡镇消防站	二级	西吉县将台堡镇	2021	2022
2	泾源县泾河源镇小型消防站	小型	泾源县泾河源镇	2022	2023
3	原州区南城路消防站	一级	固原市原州区	2022	2023

附件 3

固原市“十四五”市政消火栓规划表

年度	固原市	原州区	西吉县	隆德县	泾源县	彭阳县	开发区
2020 年底总数	1113	271	118	104	70	164	386
2021 年新增	55	12	11	7	6	7	12
2022 年新增	55	12	11	7	6	7	12
2023 年新增	55	12	11	7	6	7	12
2024 年新增	55	12	11	7	6	7	12
2025 年新增	55	12	11	7	6	7	12
“十四五”增加总数	275	60	55	35	30	35	60
“十四五”达到总数	1388	331	173	139	100	199	446

附件 4

固原市“十四五”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消防文员招收规划表

年度	类别	消防支队	原州	西吉	隆德	泾源	彭阳	开发区	总计
2021 年	专职队员	0	2	2	2	2	1	1	10
	消防文员	0	1	1	1	1	1	0	5
2022 年	专职队员	0	3	3	3	2	2	2	15
	消防文员	0	1	1	1	1	0	1	5
2023 年	专职队员	0	5	5	5	5	5	5	30
	消防文员	0	1	0	1	1	1	1	5
2024 年	专职队员	0	2	2	2	3	3	3	15
	消防文员	0	1	1	0	1	1	1	5
2025 年	专职队员	0	4	4	4	3	3	2	20
	消防文员	0	1	1	1	0	1	1	5
2020 年底 总数	专职队员	0	11	11	11	11	11	11	65
	消防文员	20	7	7	7	7	7	7	62
“十四五” 增加总数	专职队员	2	18	24	8	18	3	25	90
	消防文员	4	3	4	3	3	2	5	25

抄送：市委各部门。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市
人民检察院，中央、自治区驻固各单位。

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固原市委员会。

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9日印发
